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根据《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属于紧急情况下召开的临时董事会会议，可以豁免提前5日通知，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故本次会议通知时间符合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均确认公司已将召开本次会议的安排及相关议案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前进行通知。

会议于2020年5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贷款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龙岩市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徐新雄先生，及汇金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陈茂森先生，本次投弃权票，理由如下：汇金集团根据蜀茂钻石目前的经营情况，认为无需展期该笔贷款并由公司等提供担保。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蜀茂钻石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2,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展期6个月，由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茂森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曙光继续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贷款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请参见2020年5月1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0日